

这些“海洋小不点” 引来渔村夜捕热

当地提醒:注意安全和生态保护

近日,不少游客和钓鱼爱好者在宁波市奉化区莼湖街道栖凤村码头捕捞到了小鱿鱼、虾蛄等海洋生物,引发了大家的关注。渔民反映,这种现象因短视频传播引发,已经持续了一段时间,还有不少人使用夜间灯光诱捕。那么这些行为是否会对当地海洋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对此,奉化区海洋与渔业执法队的工作人员表示:“7月底,台风气候引发海洋生物大量涌入象山港区域。从目前情况来看,游客使用网兜捕捞上来的鱿鱼和乌贼数量有限,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海洋“小不点”为何会在此处聚集?

8月15日晚上8点多,记者来到栖凤村码头。此时正值涨潮期间,栖凤村码头平台上,数位游客和钓鱼爱好者的LED灯将水面照得透亮,肉眼可见水下游动的小鱼群以及体型较小的虾蛄(皮皮虾)等。顺着码头楼梯下到水平面,几位游客正手持小网兜,在海水中俯身捕捞。

“手电筒一照,鱿鱼就会往亮的地方游,用网兜轻轻一抄就能捞到。”游客展示着桶中小鱿鱼,“听说这里最近火了,我们特意赶来试试。”记者观察发现,游客捕捞到的鱿鱼和乌贼寥寥可数,而且个头都不大。部分游客捞出来观赏后,也会将幼鱼重新放入海里。

渔民林师傅告诉记者,这类小头足类生物在周边海域本就存在,除了乌贼和鱿鱼,还有小带鱼和小黄鱼,但往年多是渔民夜间用灯光诱捕,今年

因短视频传播,吸引了大量市民自发到码头寻找“小不点”。

关于鱼虾蟹群聚集的原因,目前存在两种主要观点。

其一为增殖放流效应:象山港、南韭山、渔山列岛海域等地是宁波主要增殖放流区域。人工增殖的物种包括曼氏无针乌贼受精卵、日本对虾、大黄鱼、褐菖鲉等。这些物种可能随洋流洄游至港湾,并形成种群聚集。

其二跟自然生态因素也有关系,象山港属于半封闭海湾,恰逢台风和周边河流带来丰富营养盐,为浮游生物提供了理想的繁殖环境。“小鱼小虾多了,乌贼、鱿鱼自然会来觅食。”莼湖街道的渔民林师傅表示,每年8月—9月本就是头足类生物的活跃期,每次涨潮都会促使它们向近岸聚集。特别是大潮期间,码头边上的小鱼小虾会特别多。

“赶海经济”带来新问题

栖凤村和桐照村作为奉化区历史悠久的渔村,渔业文化底蕴深厚,这里也是宁波重要的海捕基地。今年的游客捕捞热潮,与周边的“赶海经济”也有相关。

栖凤码头的“捕捞热”折射出公众对海洋生态的关注与参与需求。大量游客涌入也带来新问题:有段时间持续来了上千辆私家车导致栖凤码头拥堵。记者在现场发现,还有少数游客未穿救生衣,且徒步进入滩涂。有的则是自驾小船到码头边捕捞小鱼。

记者从莼湖街道海洋渔业办了解

到,为了保障村民出行和游客的安全,莼湖街道的工作人员会到码头不定期巡逻,并维护现场交通秩序,也会劝返夜间下海的游客。对此,莼湖街道海洋渔业办工作人员提醒游客,要增强安全意识,夜晚严禁下海。尤其是遇恶劣天气,停止赶海,切莫因小失大。遇到危险,第一时间报警或向他人求助。

栖凤村的渔民呼吁:共同守护好这片蓝色家园,希望游客和钓鱼爱好者在享受捕捞乐趣的同时,能多一份对自然的敬畏。 记者 鲁威 文/摄

夏季蛇类出没,稍不注意就可能中招。8月16日,在余姚市阳明街道芝山村一处工厂的厕所内,一名员工在上厕所时突然发现角落盘着一条眼镜蛇——幸好他眼尖,跑得快,转身就冲了出去。但这一幕,也吓得大家都不敢上厕所。



消防人员将毒蛇放入袋中。

厕所里盘着一条眼镜蛇!

消防部门提醒:毒蛇常在这些地方活动……

接到报警后,消防员很快到达现场。经过一番搜寻,最终在厕所一处墙角发现了这条蛇。经确认,是一条眼镜蛇,身长一米多。消防员使用捕蛇器快速将眼镜蛇夹住,放进事先准备好的编织袋中。之后,带到户外偏僻地带放生。

无独有偶,一天前——也就是8月15日深夜,余姚市马渚镇斗门一处仓库房内也发现一条大蛇。据报警人宋先生描述,当时他们看见蛇从门外钻进自己的仓库里,由于没看清是什么蛇,自己不敢轻易去抓,所以立即报警求助。

消防员赶到现场后,根据报警人宋先生的指引,搬开了仓库里堆放着的大量废旧纸箱,最终使用捕蛇器将蛇夹住,放进编织袋。经确认,此次抓获的是一条菜花蛇。之后,消防员在返程途中,将蛇带到了偏远的野外放生。

近期,蛇类频繁“扰民”。7月14日傍晚,余姚市阳明街道群立村一户居民家院子里惊现一条菜花蛇和一条眼镜蛇,吓得一家人不敢进屋。据了解,宁波

地区常见的毒蛇主要有蝮蛇、眼镜蛇和五步蛇。这些毒蛇的分布呈现出一定的地域特点。

在慈溪、鄞州姜山、海曙集士港等地,蝮蛇是较为常见的毒蛇。蝮蛇具有毒性较强、攻击性较高的特点,它们通常在平原、丘陵、山区等地出没,栖息在石堆、草丛、水沟、灌木丛及田野中。

在北仑等沿海地区,眼镜蛇则较为多见。眼镜蛇体型较大,毒性极强,被咬伤后可能有生命危险。它们通常栖息在丛林、灌木丛和田野等地。在宁海、象山、余姚等山区,则以五步蛇最为常见。五步蛇毒性强烈,且攻击速度快,它们喜欢隐藏在山区密林、竹林和草丛中。

消防部门提醒,夏季野外活动尽量不要裸露皮肤,要戴帽子,穿长衣长裤、高帮鞋子,把裤脚绑紧,尽量不要让皮肤裸露在外;可随身携带雄黄、风油精、硫磺软膏等能够驱赶蛇类的药物,也可准备一些消毒用品和纱布绷带以备不时之需,尽量避免走入草丛深处。

记者 马涛 通讯员 王董 文/摄

关于公共租赁住房退房决定事先告知书登报的声明

2025年4月,江北区住建局对以下公租房占有有人发出江北区公共租赁住房退房催告书,以下公租房占有有人未按催告书规定时间办理退房移交手续。2025年6月23日,江北区住建局登报发布公告,公租房占有有人未按公告规定时间参加询问调查活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三十五条“无权占用不动产或者动产的,权利人可以请求返还原物”的规定和《浙江省行政程序办法》的有关规定,江北区住建局拟决定如下,现予以再次登报:

责令公租房占有有人在公共租赁住房退房决定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退出公租房。逾期未退出的,本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公租房占有有人应在收到本事先告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江北区住建局提出意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陈述申辩权利。联系电话0574-87385106。

特此告知。

附:宁波市江北区公租房占有地址表

1	谢嘉丽苑小区2幢5号708室	6	谢嘉丽苑小区4幢12号1309室
2	谢嘉丽苑小区2幢6号704室	7	应嘉丽园小区15幢85号209室
3	谢嘉丽苑小区2幢6号1102室	8	应嘉丽园小区15幢85号804室
4	谢嘉丽苑小区2幢6号104室	9	翠柏西巷189号32幢310室
5	谢嘉丽苑小区3幢9号1703室	10	环城北路东段348弄69号27幢608室

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8月18日